

ᠮᠣᠩᠭᠡᠯᠡᠭᠡᠨ ᠶᠤᠨ ᠨᠠᠭᠤᠯᠠᠭ ᠨᠠᠭᠤᠯᠠᠭ ᠨᠠᠭᠤᠯᠠᠭ ᠨᠠᠭᠤᠯᠠᠭ ᠨᠠᠭᠤᠯᠠᠭ ᠨᠠᠭᠤᠯᠠᠭ ᠨᠠᠭᠤᠯᠠᠭ ᠨᠠᠭᠤᠯᠠᠭ ᠨᠠᠭᠤᠯᠠᠭ

中共乌海市委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乌党办发〔2020〕10号



乌海市委办公室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乌海市优教普惠区建设第二期三年 行动计划（2020—2022年）》的通知

各区委、区政府，市委各部、委、办、局，市政府各委、办、局，各人民团体，各企事业单位：

《乌海市优教普惠区建设第二期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已经市委、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乌海市委委员会办公室
乌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12月2日

乌海市优教普惠区建设

第二期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

为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乌海市教育大会精神，按照《乌海市委办公厅 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五区打造”重点工作分工方案〉的通知》（乌党办字〔2018〕4号）的总体部署，结合第一期优教普惠区建设行动计划所取得的成效和经验，加快推进乌海教育现代化，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紧紧围绕我市打造优教普惠区的决策部署，以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为根本任务，以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为根本保证，以增加优质教育资源供给为目标，以深化改革创新为动力，以完善制度机制为基础，以扬优势补短板为路径，以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为主线，加快乌海教育现代化步伐，持续推动地区教育高质量发展。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坚持正确政治方向，着力加强教育系统党的

建设，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使教育领域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

坚持立德树人。把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作为根本任务，把思想品德、理想信念教育摆在首要位置，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

坚持优先发展。把优先发展教育事业作为推动各项事业发展的重要先手棋，在组织领导、发展规划、资源保障上把教育事业摆在优先发展地位，重点投入、超前规划。

坚持改革创新。将改革创新作为推进教育现代化的根本动力，增强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更加注重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教育改革。

坚持统筹推进。统筹教育与经济社会各领域发展，补齐教育发展短板，扩大教育开放和交流合作，凝聚各方面力量协同推进教育现代化。

（三）总体目标

到 2022 年，教育质量明显提高，教育结构更加优化，教育公平有效促进，全市教育现代化取得重要进展。学前教育公益普惠性进一步增强，优质均衡的义务教育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健全，高中育人方式和教育质量显著提升，教育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人民群众，优教普惠区成效更加显著，教育资源的聚集效应和示范效应逐步显现。

教育事业发展主要预期指标

单位：%

指 标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公办园幼儿入园率	50	>50	>50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93	>95	>95
残疾儿童入学率	95	97	97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97	>97	>97
普通高考本科上线率	80	>80	>80
小学阶段专任教师 本科以上学历占比	85	87	90
初中阶段专任教师 本科以上学历占比	95	97	>97
高中阶段专任教师 研究生学历占比	39	41	42

二、重点任务

（一）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行动计划

1. 扎实推动“四进”工作。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全面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网络、进师生头脑”。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全面加强中小学思想政治课建设，推进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按照各学段思政课教学由低到高、由

浅入深的递进特点，在义务教育阶段思政课主要培养学生“知事”“懂事”“讲文明”，高中思政课主要引导学生“知史”“晓义”“识是非”。每年开展优秀思政课比赛和优秀德育案例征集活动。

2. 有效完善德育体系。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强化爱国主义教育，形成方向正确、内容完善、学段衔接、载体丰富、常态开展的大中小幼一体化德育工作体系。根据学生的年龄特点和生活实际，开展有针对性的教育活动。对幼儿、小学生和初中生以情感教育为主，特别是培养对国旗、国徽、国歌等国家标识以及自然与人文地理等的情感，对高中生在情感教育基础上进行初步的理性教育，以厚植中小学生对爱国主义情怀为核心，培养学生的爱国主义志向。在全市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开展“爱祖国 担大任 做新人”主题实践活动，深化“中国梦”“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等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全面开展升国旗、唱国歌、国旗下讲话等形式的爱国主义教育活动。落实全民国防教育进校园、进课堂，充分发挥国防教育的综合育人功能，提升青少年国防意识。

3. 建立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育人体系。坚持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按照“德育为先、全面发展、面向全体、知行合一”的教育理念，树立科学的教育质量观，加快构建科学的教育评价体系。全市 100%的中小学达到《国家学校体育卫生条件试行基本标准》，100%的中小学落实国家和自治区课程标准，100%的中小学配齐体育专职教师。继续加强校园足球发展，坚持普及与

提高并重，全市 80% 的中小学校达到创建“国家级足球特色学校”标准。加强学校卫生和健康教育，配齐配强专职校医、心理教师；持续推进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工作，到 2022 年全市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年下降 5%。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工作，发挥美育特色学校引领示范作用，推进中小学艺术素质评价工作，以美育人、以文化人，提高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落实劳动教育大纲，建设中小学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和劳动教育示范校，开展校内劳动、校外劳动和家庭劳动，开好中小学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指导建立中小学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4. 深入推进文明校园创建。持续提升文明校园创建水平，强化教书育人、管理育人、环境育人，提升广大师生文明素养。统筹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师德师风与校风校纪建设、劳动教育、综合实践活动、心理健康教育、家庭教育和研学实践等教育活动。持续开展艺术节、读书节、体育节、科技节等活动。加强书香校园建设，分年级、分学段系统性推进中小学生学习工程，引导师生多读书、读经典。

5. 完善社会、学校、家庭合力育人机制。凝聚社会、家庭、学校等多方力量，在全社会形成全员、全程、全方位的育人环境和育人氛围，完善“家庭教育指导委员会”建设，推动学校指导家庭教育工作常态化。办好家长学校，在学生职业生涯规划指导中有针对性的加强对家长的培训，分学段有针对性的实施家长培

训，提升科学家教水平。整合和利用社会资源，建立校外实践活动基地，构建从校园到社会的资源共享机制。

（二）实施学前教育公益普惠行动计划

6. 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推进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着力构建以普惠性资源为主体的办园体系。高质量完成第三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任务，启动实施第四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支持鼓励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到2022年，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在50%的基础上逐年增高，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高于95%。

7. 完善学前教育保障体系。以区为单位制定幼儿园布局规划，重点解决“找园难、送园难、送园远”的问题。结合棚户区搬迁地区和新建小区建设，加强配套普惠性幼儿园建设。健全学前教育成本分担机制，落实公办园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补助政策。加强对幼儿园质量监管与业务指导，完善年检及备案公示制度。推进解决幼儿园教师“同工不同酬”问题。

8. 注重师资培养。提高幼儿教师入职门槛，选聘大专以上学历学前教育专业的毕业生充实到幼儿教师队伍。到2022年，公办幼儿园专任教师大专以上学历占比达到90%以上，民办幼儿园专任教师大专以上学历占比不低于60%并逐年增加。严格幼儿教师队伍管理，每3年举办一轮幼儿园教师全员培训，每年举办一期

园长、教师专业水平提高培训。联合教育发达地区建立幼儿教师培训基地，每年举办园长和教师跟岗培训，提高教师专业水平和科学保教能力。

9. 提升保教质量。坚持以游戏为基本活动，重视习惯养成教育。开展幼儿园“小学化”专项治理工作，坚决纠正“小学化”倾向，小学起始年级按国家课程标准坚持“零起点”教学。坚持特色办园，到2022年各幼儿园形成有特色的园本课程，自治区示范园增加1—2所，市级及以上示范园占比达到20%以上。

（三）实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行动计划

10. 推进义务教育阶段公平入学。调整优化教育布局，在适龄人口分布密集、义务教育阶段入学有困难的地区新建学校，解决“城市挤、乡村弱”的问题。精准支持偏远学校和薄弱学校发展，探索实施集团化办学模式。落实义务教育阶段“就近、划片、免试”入学，着力保障进城务工随迁子女平等入学，实现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纳入审批地统一管理，与公办学校同步招生。建立联保联控机制，精准做好控辍保学工作。

11. 深入落实《乌海市中小学教学常规》。强化课堂主阵地作用，狠抓“备、讲、辅、批、考、评、研”基本功的提升；深入推进教学改革，切实提高课堂效率；定期开展聚焦课堂教学质量的现场展示活动，注重培育、遴选和推广优秀教学模式、教学案例。

12. 全面提升义务教育阶段教育教学质量。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全面推动义务教育质量提升工程。保障义务教育财政经费投入，加大对教师队伍建设、教育教学改革、提高教育质量的支持力度。实施优秀教学成果推广应用计划，整合建设中小学生网络学习平台。推进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重点加强薄弱学校建设；加快消除大班模、超班模现象。强化以教学质量为中心的认识，完善全市义务教育阶段检测抽测机制，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小学阶段及格率在现有基础上每年提升5—8个百分点，优秀率在现有基础上每年提升1—3个百分点，到2022年，小学阶段低年级及格率达到100%，优秀率70%；高年级及格率达到95%，优秀率50%；初中阶段在现有中考成绩的基础上，及格率每年提升3—5个百分点，优秀率在现有基础上每年提升1个百分点，低分率每年降低3—5个百分点。加快主城区教育发展，推动海勃湾区教育教学质量各项标指标走在全市前列。加快推进义务教育由基本均衡向优质均衡发展，推动乌达区率先实现义务教育优质均衡，为我市在自治区率先实现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四）实施普通高中优质示范特色行动计划

13. 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继续实施普通高中普及攻坚计划，以新建、改扩建相结合优化办学条件。加快市一中新校区建设，建成后可满足3000—4000名学生教学实验、生活后勤、活

动场地、实施全寄宿制管理和单身教师公寓需求等，为提升市一中教育教学水平、顺利对接新高考改革、力争办成自治区一流高中提供坚强保障。推动市六中办学特色快速发展，优化学校现有资源，对现有设施设备实施维修改造，加强学生全寄宿制管理软硬件建设，确保对接新高考改革校舍面积充足、餐厅容量充足、人力资源充足，力争率先实施学生全寄宿制管理。有效改善市十中教师、学生住宿条件，改扩建青年教师公寓、学生宿舍和餐厅，新建教师公寓和学生公寓，实现市十中学生全寄宿制管理。在3所高中学校建成开放式、多功能、数字化的创新实验室和图书馆。

14. 创新育人方式。建立普通高中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社会机构联合培养人才的机制，加快形成高中阶段拔尖创新人才发展路径与培养体系。强化学科建设，有针对性培养具有学科特长的优秀人才，实现在全国学科竞赛奖上取得突破。把市六中办成“乌海市普通高中特长教育实验学校”。推动各学段及早衔接、无缝对接，不断增强家长和群众的教育获得感和幸福感。

15. 提升高中教育教学质量。制定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国家级示范区、示范校建设工作三年规划和年度工作方案，在课程建设、教学改革、考试评价等关键领域进行积极探索，以课程改革为核心，创新普通高中办学模式和育人方式，在推进开发选修课程、选课走班、小班化教学、封闭式管理等重点环节取得突破。开展普通高中教育质量增值评价，加强课程实施水平监测，

推动评价结果运用。设立“优质生源奖”，加强对优质生源外流现象的管控，提高乌海教育对优质生源的吸引力。持续推动乌海市整体教育质量的提升，“双一流”大学录取率每年提升5%。

16. 推进高考综合改革。实施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办法，推进综合素质评价。推行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促进学生自主、充分、有个性地发展。加强高中生职业生涯规划教育，开设高中生涯课程，构建合理有效的高中生涯教育与指导的综合实践体系。做好衔接新高考改革各项准备工作，分阶段分层次开展新高考教师培训，开展新高考研究。2022年普通高中全面实施新课程新教材。

（五）实施大力发展职业教育行动计划

17. 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紧紧围绕乌海市重点发展的新型产业发展需求，优化地区高等教育结构，力争将内蒙古工业大学乌海学院、乌海职业技术学院建设成具有地区特色，服务乌海各行业发展的本科层次的“乌海应用技术学院”，通过本科层次的人才培养，使乌海应用技术学院成为乌海市高层次应用技术人才培养基地，并成为西部沿黄经济带重要的高层次本科职业技术学院。努力提高高中阶段教育职普比，促进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教育协调发展。推进中高职贯通发展，搭建职业教育人才培养“立交桥”，实现“3+2”中高职一体化培养。实施自治区现代中等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主动适应市场需求，同步推进骨干专业（群）

和新型专业建设。

18. 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深入贯彻《关于改进新时代中等职业学校德育工作的意见》，培养德技并修的技术技能人才。稳步推进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加强专业建设、深化课程改革，增强实训内容、提高师资水平，引导行业企业深度参与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培训，全面提升培训质量。

19. 促进产教融合校企协同育人。推进校企合作、产教融合、协同育人机制，打造高水平实训基地，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的培养培训。引进有实力的社会教育投资，借助先进理念和外力推动，将我市职业教育打造成为满足本地需求、辐射周边的区域性和行业性“蓝领洼地”。

20. 增强服务发展能力。根据乌海城市转型、产业升级需要，优先发展现代服务业、先进装备制造、新材料、大数据等新兴专业。根据基本公共服务、社会建设需求，重点建设幼儿保育、护理、健康养老、电子商务、现代交通运输等紧缺人才专业。扎实推进职业教育精准扶贫，开展技能脱贫攻坚行动。大力开展社会技术技能培训。

（六）实施民族教育巩固提升行动计划

21. 优先重点发展民族教育。认真贯彻落实《内蒙古自治区民族教育条例》等法规。加强双语教育，加大蒙汉双语授课教师培养和培训力度，培训覆盖面达到 100%。继续坚持不懈开展爱

国主义教育和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在各级各类学校和各族学生中扎实开展“三个离不开”和“五个认同”思想教育。

（七）实施特殊教育融合发展行动计划

22. 努力办好特殊教育。完成第二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任务，启动实施第三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做好全学段特殊教育工作，2020年三类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达96%。积极争取资金，改善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加强特殊教育资源中心、资源教室建设，推动医教结合、送教上门、随班就读，切实保障适龄儿童少年依法接受义务教育。

（八）实施新时代强师行动计划

23. 坚持严管厚爱并举。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的第一要求，建立健全教育、宣传、监督、考核、奖惩长效机制，推动师德师风的好转，将师德师风主要由“他律”逐渐转向为靠“自律”。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深化文明校园、书香校园建设，加强学校精细化管理，将校风校纪主要由“灌输”逐渐转向为重“养成”。

24. 提升教师培养质量。在严格执行落实《乌海市关于推行中小学一线教师岗位绩效奖励的指导意见》《乌海市一线教学名师岗位贡献奖励考核评定实施办法（试行）》《乌海市中小学校长职级待遇考核评定实施办法（试行）》的基础上，细化完善对校长、教学名师、一线教师、班主任等考核考评机制，确保全过程、

全覆盖、全方位督导落实。精准开展教师培训，提升教师培训质量。加大教学名师培养力度，到2022年教学名师（特级教师、学科带头人、自治区教学能手）数量达到100人以上，形成动态平衡。实施名师带教工程，积极开展“名师工作坊”活动，到2022年“名师工作坊”数量增加20%。以3—5年为周期，开展全学科全学段优秀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工程，加快青年教师成长，全面提高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水平，计划每年培养50人。加强教师心理健康教育，到2022年教师心理健康教育培训率100%。

25. 优化教师队伍结构。推进教师队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完善教师准入、引进、招聘、交流、退出等机制，研究制定教育人才“引、用、育、管、留”等方面的新举措。积极落实“人才引进”计划，开展中小学“名、优、特”教师引进。到2022年市直属高中教师研究生比例增加10%，新引进名校毕业生增加5%。全面推进教师“县管校聘”改革，全面实现“两管理一自主”，即由编制、人社部门管理编制总数和岗位总量，由市、区教育主管部门统筹负责教师配置、动态调剂和结构优化，加强区域内普通中小学教师统筹管理，优化教师资源配置。

26. 深化教师管理制度改革。不断深化教育人事制度改革，以三年为周期开展校级领导干部竞聘上岗，建立和完善职务能上能下、待遇能高能低、流动能进能出的动态管理体制，实现校长任期目标制，持续推动学校精细化管理工作。探索推进教师职称

评聘改革，打破职称“终身制”，实行3年评优并2年评估，建立严格的按需设岗、按岗聘任和公开、竞争、择优的工作运行机制。

（九）实施提升教育共享水平行动计划

27. 加强各级教研工作。优化教研队伍结构，配齐各学段各学科专兼职教研员，探索构建统筹兼顾的区域联合“大教研”体系。加强课程建设，推进课题研究，注重课题研究成果的实践运用，聚焦课堂质量，发挥教研中心和教研员在推进课程改革、指导教学实践、促进教师发展、服务教育决策等方面的重要作用。立足学校实际，加强校本教研，不断提高基于课程标准的教学水平。

28. 持续深化教育信息化应用。继续深入推进“三通两平台”建设，即：“宽带网络校校通、优质资源班班通、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建设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和教育管理公共服务平台。结合“数字乌海”建设，大力实施教育云平台、数字校园、“电子黑板”更新等信息化建设项目，全面提升全市各级各类学校的信息化基础环境建设水平。到2022年，基本建成功能完善、资源丰富的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和能够支撑全市各级各类教育的云服务体系，全市中小学无线网络、数字校园实现100%全覆盖，逐步普及智能设备应用，初步形成“互联网+教育”大平台。促进教育信息化从融合应用向创新发展的高阶演进，推动改进教学、优化管理、提升绩效。积极推进“互联网+教育”发展，创新优质教

育教学资源供给模式，扩大优质教育资源共享覆盖面，促进教育均衡发展。到 2022 年，实现教学应用覆盖全体教师，学习应用覆盖全体适龄学生的目标。

29. 全面提升师生科技创新和信息素养能力。实施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全面提升全体校（园）长信息化领导力和全体专任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和创新发展。加强全市中小学创客教室及数字化探究实验室建设，到 2022 年，全市各中小学均完成学科专用教室建设、创新实验室、信息化学习空间、数字化课程资源建设，满足创新人才培养需求。普及开展全市中小学生学习人工智能教育、编程教学等特色信息技术课程，将中小学生学习人工智能教育、编程教学列入中小学信息技术课，配备相应的师资和设施设备，提高学生运用信息知识、技术和工具解决问题的能力。每年举办全市中小学人工智能创客教育创新实践活动、中小学电脑制作、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等活动，激发学生的科技创新兴趣和热情，提升学生的创新和实践能力，推动青少年科技后备人才的培养，为培养高素质复合型人才奠定基础。

30. 规范支持民办教育发展。稳步推进民办学校非营利性和营利性分类改革，落实差别化扶持政策。持续开展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把好“四关”（排查摸底关、集中整改关、督促检查关、行业治理关），聚力七项措施（改整治办法、变审评机制、提门

槛要求、导管育模式、引优秀人才、强组织建设、查违规行为),提升校外培训机构的办学质量。进一步推进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充分利用信用平台面向社会公开民办学校信息,扩大社会对民办学校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31. 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推进乌海城乡社区大学和老年开放大学稳步发展,在各区设立社区学习中心,形成两级社区教育网络体系。大力开展社区教育和老年教育工作,满足广大社区居民多元化的学习需求,构建全民终身教育服务体系。积极引导、鼓励各级各类学校参与社区教育,充分利用职业院校优质资源,开设社区教育、老年教育课程。

(十) 实施平安校园建设行动计划

32. 完善常态化校园安全管理机制。以平安校园创建工作为抓手,持续推进“六化”安全工程,确保风险隐患处置做到“4个100%”。健全教育系统平安校园机制,推进学校、幼儿园安全管理标准化,在公办学校、幼儿园食堂食品量化分级评A级工作达100%的基础上,实现“4D”管理模式达100%。在市级平安校园覆盖率达100%的基础上,进一步巩固提升,积极争取自治区级平安校园荣誉称号。

33. 加强部门联动机制。协调配合公安、市场监管、行政执法、消防救援等部门,强化对校园及校园周边的日常监管,通过明察暗访、专项督查等检查方式,加大安全管理业务指导力度,

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氛围。

（十一）实施教育改革纵深推进行动计划

34. 推进“四个示范区”建设。以市委、市政府打造优教普惠区为突破口，积极对接自治区教育厅教育领域改革试点，立足基础教育，紧贴乌海教育实际，聚力“五种能力”的提升，即提升增加优质教育资源供给的精准能力，提升对西部区域中心城市的贡献能力，提升优教普惠区建设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服务能力，提升现代化的教育治理能力，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的发展能力。聚力打造“四个示范区”，即：把乌海打造成为实施“新教育实验项目”的品牌示范区域、把乌海打造成为自治区教育厅推动教育改革的先行试点探索示范区域、把乌海打造成为提供教育教学工作经验的微创新示范区域、把乌海打造成为优质教育资源为我所用的引领示范区域。以问题整改、难点突破、创新发展带动教育工作水平的整体提升，推动优教普惠区建设社会效应基本显现。

35. 深化关键领域改革。加强招生制度改革，逐步实行基于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结合综合素质评价的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模式。健全质量评价监测体系，完善县域义务教育质量、学校办学质量和学生发展质量评价体系。建立教育质量监测体系，加强教学质量监测和教学反馈指导。深化实施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奖励工作，提升高中阶段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和深化初、高中教

育及早衔接与无缝对接，全面体现“优教优酬”，进一步激发学校的办学活力。开展学生职业生涯规划教育，规划成体系、全学段、全口径、全覆盖的职业生涯规划课程。加强对生涯规划教师培训，合理宣传引导学生切实认识自我，规划人生，满足社会对多样化人才的需求。

36. 推进现代学校建设。大力推进学校精细化管理，推进现代学校制度建设，形成较为完备的学校管理制度。以学校内涵建设为重点，提升学校现代化水平。落实学校办学自主权，保障学校自主设立内设机构，依法依规实施教育教学活动、聘用教师及其他工作人员、管理使用学校经费等。全面清理和规范各类违规进校园行为，未经教育部门同意，任何单位不得到学校开展和教育教学无关的活动。发挥优质学校示范辐射作用，完善强校带弱校、城乡对口支援等办学机制，促进新优质学校成长。

三、保障措施

37. 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到办学治校、教书育人全过程，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建立健全加强党的领导的组织体系、制度体系、工作机制，确保正确办学方向。推进全市教育系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持续加强教育系统党建工作，扩大党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促进党建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围绕政治功能强、队伍建设强、组织生活强、作用发挥强、服务群众强的“五强”标准，开展“最强党支部”建设，

到 2022 年，教育系统 60%以上党支部达到“最强党支部”标准。

38. 健全教育投入保障机制。坚持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优先保障教育财政投入，确保“两个只增不减”（即：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优先保障提高教师待遇。建立覆盖教育经费投入使用管理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机制，确保各级各类建设资金和补助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充实完善已纳入国家重大项目建设库中市级储备库项目，提前做好对接国家、自治区补短板政策出台的各项基础性工作，从自治区教育厅和市发改委两个渠道，计划利用三年左右的时间，各争取 2—3 亿的资金额度。筹备成立教育基金会，动员、鼓励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个人和国内外友好团体捐资助学，加快教育事业发展。

39. 进一步健全教育督导管理体制。进一步推动完善教育督导机构设置，落实教育督导职能，充分发挥各级教育督导委员会成员单位作用，确保教育督导机构能够独立行使职能。加强督政督学评估监测工作，每年对一个区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情况进行实地评价督导；对各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区创建情况进行督查；继续开展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对民办教育机构办学及教学行为进行督查；充分利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开展督导评估监测工作。

40. 强化推动落实。各区委、区政府把推进优教普惠区建设

作为重大战略任务，加强对本区教育工作的统筹领导。各部门根据职能分工，主动履职履责，制定各项行动计划和重点工作的实施方案，明确时间节点、加快工作进度，加强动态监测分析，确保目标任务按期实现。及时总结宣传各区各校推进优教普惠区建设进程中的典型经验和做法，加快形成社会各界共同关心、支持和推动优教普惠区建设的强大合力。

